

## 作家迁徙记 | 残雪 杨志军 魏微

■本报记者 舒晋瑜

## 残雪: 树挪死, 人挪活

残雪有遗传性风湿病和过敏症, 经过一番分析, 残雪认为北京的气候更适合自己。2001年, 残雪决定去北京定居。

选择北京, 残雪没有一点儿犹豫。“大概我这种人, 就是为创作而生的, 对我来说, 不能工作生命就失去了意义。当时刘恒邀请我参加北京市作家协会, 但我没有接受。因为我很难适应新的单位和人际关系。那时我脑子里只有工作的念头。所以我就在北京大干起来了, 基本上同外界没有联系。我每天去小月河边跑步, 跑完回来就写。”

既然坚决不愿意转到任何单位, 自然就没有人会来帮助残雪解决住房。所以, 残雪早早做了准备努力攒钱。2001年11月下旬, 残雪和丈夫终于在北京海淀区买房了。住在新房子里, 她心满意足地说: “北京真好, 有暖气。”她立刻感到风湿病好了一半。总之, 北京的干燥气候给残雪带来了健康的

恢复以及愉悦的好心情。她极少去街上逛, 每天埋头工作。丈夫则打理家务。“我们过的完全是退休者的生活, 一直很有音乐节奏, 也不乏小市民的情趣。”

如今, 残雪到北京已经18个年头。

“来北京之后的创作再也没出现过任何瓶颈现象, 越写越广阔, 收不了场了, 自己都觉得很奇怪。我除了写小说, 还写了不少文学评论。目前除了小说, 我还在写一本纯哲学书《物质的崛起》。起码还要两三年才能完成。”残雪说, 在湖南写作, 与在北京的写作, 变化是内在的。她48岁来北京, 这对于作家来说应该是最为成熟、丰产的年龄。除了1988年写过一个长篇小说, 后面6个长篇小说都是在北京写的。长篇小说展示了残雪内心世界的盛大场面, 其深度也非同一般。而且她感到自己越来越具有一种特殊的定力, 这种定力让她能得心应手地、垂直地开辟自己的疆域。“这种能力

的发挥是否同北京这个地方的风土有关? 我不知道。如果要我形容, 也许可以说, 湖南阶段是探索的阶段; 北京阶段是建构的阶段。目前正在建构我的理想乌托邦, 大部分时间里我都像人们过节一样快乐。”

残雪以俗语“树挪死, 人挪活”概括自己的迁徙。她说, 人的肉体需要刺激, 感官上的刺激越多, 灵魂中的变化就越大。对于自己这种创造型的人来说尤其是这样。“北京给了我许许多多的灵感, 但都是比较抽象的影响。我不能用具体的事例来说明。这个古老的城市确实盛产灵感。”残雪说, 下一步自己打算移居昆明。

前不久, 由优秀的英文翻译凯伦和陈泽平翻译的残雪长篇小说《边疆》在美国出版后, 获得了一片叫好声。据残雪的不完全统计, 包括《纽约客》等许多有影响的媒体, 一共刊登了20来篇评论、访谈和选载。《最后的情人》与此书翻译安娜

丽丝一道获得美国2015年最佳翻译图书奖, 《五香街》与此书翻译凯伦和陈泽平一道于2015年进入美国纽斯塔克国际文学奖。该奖是美国最享有声望的国际文学奖, 它作为瑞典皇家科学院每年诺贝尔文学奖评选的前奏, 常有“美国的诺贝尔奖”的美誉。此前的2007年, 日本编的《世界文学全集》, 唯一入选的中国作家是残雪。

在国外呼声很高, 但是, 残雪在国内的关注度相比少得多。她的哥哥邓晓芒说: “由于表达的怪异, 残雪一度被评论界忽略。”残雪觉得, 邓晓芒的话有一部分道理。但自己的表达之所以“怪异”, 主要还是少见多怪引起的。如果读过很多西方文学经典, 又肯在理论上下功夫, 就不会觉得那么“怪异”。“我们这里有的是四平八稳, 缺的是敢于冒险和革新的精神。”

同时, 她也觉得, 自己的作品在国内还是得到了应有的关注



2004年8月, 残雪一家三口在北京新居客厅里

的, 尤其受到年轻读者的喜爱, 从网络上的议论看得出来, 残雪迷还是有一定的数量的。残雪分析, 年轻人善于吸收新的知识和信息, 思想比较开放一点。国内文坛比较传统保守, 有些人看不惯残雪和她的作品, 当然就不会主动宣传。“不过这样也好, 我得到了安静, 可以潜心创作。而且

同那些处在喧哗中的作家比, 我相信我潜在的影响更大。我用不着批评家来评论我, 读者自然会去读我的书, 挡也挡不住。”残雪说, 自己的70万字的新长篇《黑暗地母的礼物》, 从2015年出版以来, 还没有一篇专业的评论在媒体上刊登过, 但照样卖得还不错。

## 杨志军: “创造”青岛, 同时也被青岛“创造”

当了六年兵之后, 1977年杨志军考大学, 毕业后在《青海日报》做记者和编辑。中篇小说《大湖断裂》和长篇小说《环湖崩溃》意味着他走上文学创作的道路。

杨志军走遍了青海。记者的职业生涯也使他有了丰富的创作资源。迄今为止, 杨志军的大部分作品都是在描写荒原和表达藏地, 除了生于斯长于斯外, 更多地依赖于他的行走和对青藏风土的迷恋, 再就是参与、参与生活和事件。

“比如我写《大湖断裂》, 当时是36个农民在冬天的青海湖上打鱼, 狂风把冰吹炸了, 变成了汪洋上的浮冰, 风把浮冰连同这36个农民吹到了湖心, 很危险, 浮冰随时会翻腾、碎裂。我跟着救援人员坐上直升飞机, 想把遇险的人拉上来。但飞机旋起的风让浮冰摇晃不定, 人都站不稳, 怎么往上爬? 浮冰上惊恐一片。我和另一个救援干部只好下到冰面上, 稳定他们的情绪。这种采写, 要冒生命危险。或者它已经不是单纯的采访, 而是跟遇险的人同甘共苦。”杨志军说, 最后并不是直升飞机或外面的人救了他们, 而是天气骤然变冷——零下40度, 冰面又冻起来了, 他们就排着长队, 小心翼翼地往湖心走了出来。

写作《海昨天退去》, 他当时也是一个泵站一个泵站地采访, 跟官兵们一起生活。所有的泵站都在

海拔4000米以上, 像唐古拉泵站就在5000米左右。这些地方杨志军都生活过。

《海昨天退去》是杨志军在青海完成的作品。强烈的生命意识是青藏高原带给他最初的也是最深刻的启示。因为艰难而宝贵, 因为宝贵而拥有价值。

杨志军说: “高海拔和寒冷本身就是对生命的挑战, 人与自然的关系、人在宇宙中的位置、道德在万物面前的缺失, 人类对环境的罪恶性破坏, 很容易成了我的常态化思考。我早期的作品都有一种强烈的为自然代言, 为失衡的生态跪拜、哭泣、祈祷、呐喊的冲动。”可是1985年前后, 人们都在“解放思想”, 为现代化奋斗, 未来只是一个工业化和电气化的蓝图, 根本就没有环境的位置, 杨志军的声音孤独而苍白。

直到20多年以后, 当高原的生态出现危机, 青海湖因水位下降断裂为两个湖, 才有人指出, 杨志军的小说不仅是寓言更是预言。对杨志军来说, 这预言几乎发自本能, 一个喜欢自然, 希望在山川地理中获得智慧的人, 天天接触到的就是牲畜超载、草原退化、鼠害增多、沙漠进逼、冰川缩小、河流干枯等等, 他对环境的忧虑是他自己的家常话, 并不高深, 也不特异。

上世纪90年代, 青海的经济

和文化都很落后, 人才的南下东去成了潮流, 好朋友一个个都走了, 杨志军觉得孤独, 有时候连一个可以交流思想、谈论文学、争辩问题的人都没有, 他也动着离开青海的念头。恰好青岛要办一张有关文艺的报纸, 需要一个既懂文学又干过报纸的人, 朋友推荐了杨志军, 用人单位也觉得合适, 于是他就“人才引进”, 成了一个青岛人。

1932年闻一多写给吴伯箫的信中说: “我们这青岛, 凡属自然的都好, 属于人事的种种趣味, 缺憾太多, 谈话是最低限度的要求, 然而这一点便不容易满足。”梁实秋也提到闻一多对青岛形容: “没有文化”。这里的“文化”, 指的不是可以物化的表象即各种文化设施, 而是指人的文化心理结构, 指有人在文化范畴内的无意识状态。也就是说, 让闻一多困惑的是, 西方文化主导了这座城市, 青岛缺少一个学养和道德意义上可以对话的士子阶层, 缺少中国文化的根脉。近代慕名来青岛的著名作家很多, 却都没有扎下根来, 原因就是难以忍受这里的文化“寂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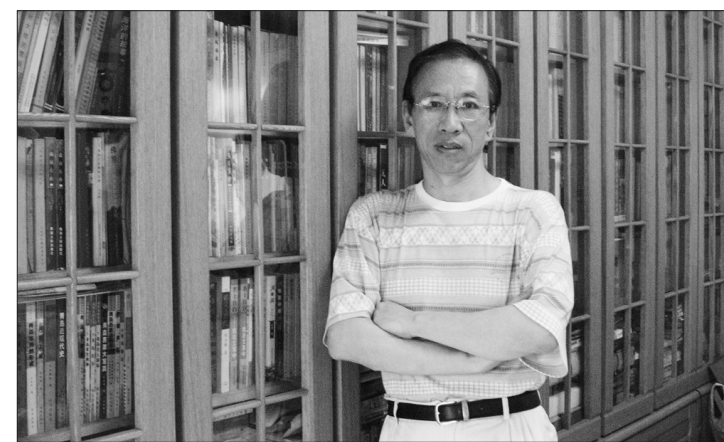
杨志军也在忍受“寂寞”, 但最终他还是发现了青岛有别于其他地方的独树一帜的文化特性, 这就是海洋文化和历史上“租借”时期形成的一种独特文化的融合。虽

然是历史, 但现实摆不脱历史的影响, 我们仍然能够感觉到利益作为杠杆的繁荣和繁荣掩盖下的世俗化, 以及在利害和利益面前采取现实姿态的呈现。颇有异域风情的建筑艺术发掘和强调了自然的美丽。于是在青岛自然的浪漫和人文的拘谨便成了一对经典的矛盾。

在青岛生活多年, 杨志军深深感受到青岛的“世俗味”。青藏高原就算很世俗, 也会有信仰存在。而在这座城市里, 经济比较发达, 风景比较优美, 但生活化气息较浓, 精神的风采很难显现出来。精神只存在于自己, 不存在于别人, 所以你是孤独的。”

虽然离开青海, 但是杨志军仍在不断地回望, 多次深入青藏高原腹地, 完成了一系列与荒原有关的作品, 被誉为“中国荒原作家第一人”。谈到《杨志军荒原系列七卷本》, 他表示自己并没有刻意去发掘有关“荒原”的主题, 但1995年当要出版文集时, 却惊奇地发现他的几乎所有作品都在描写荒原, 于是便把“文集”改成了“荒原小说系列”, 发行量达十多万套。之后他从“荒原系列”转入“藏地系列”。来青岛22年中, 他年年回青海, 隔几年去一次西藏, 始终保持着对生活源头的兴趣和新鲜感。

“荒原系列”说明, 杨志军一开



2003年杨志军在青岛家中

始投入文学, 就忽视了社会生活的种种复杂性和人际关系的微妙表现, 而直接把人投入到了自然秩序的生存体验中, 投入到了一个作家对生命本身的讴歌和悲叹中。他带着辽阔的悲悯试图唱响人类走向未来的悲歌, 没有走向物质生活所体现的种种无奈和欢喜, 而是从探索自己的心灵出发, 去探索人类精神世界中最细微也最饱满的形态。

2015年开始, 杨志军投入“海洋·都市系列”的创作。就这样不问收获只管耕耘地写下去, 完成一个作家的生命里程, 他觉得很充实, 也很愉悦。目前由作家出版社出版的《潮退无声》, 被纳入“海洋·都市”题材第一部。

杨志军说, 如果说青海以及青

藏高原是自己的父亲和母亲, 那么青岛则是兄弟姐妹, 都是亲人, 一个令自己敬畏、崇拜、感恩, 一个令自己怜爱、欢喜、友善。他在青岛生活了20多年, 却一直都在表现青藏高原。但对青岛的思考却从来没有停止过, “从我一踏上这片土地就开始了。《潮退无声》和《海底隧道》是我描写青岛的开始, 我想发掘青岛历史和现实中那些最隐秘的故事, 创造一个我自己的青岛。”杨志军说, 一个作家和一座城市的关系, 应该是创造与被创造的关系, 他创造青岛, 同时青岛也在创造他。他在《潮退无声》中想表明: 祖国是所有的人最后的敬畏, 是我们坚守的底线——世俗之人不可或缺的精神托钵。

## 魏微: “无论生活在哪里, 我都是外地人”

魏微觉得, “迁徙”于自己而言是一个“大”词汇, 甚至有些看不起。上世纪80年代末, 魏微开始写作, 在当地文联主办的一本文学杂志上发表文学作品, 算是当地的一个文学新秀。文联专门为她开了一次研讨会, 这种扶持, 鼓励魏微走上文学道路。

此后, 魏微先后在北大、南京生活。1995年, 听说北师大有个作家班进行短期文学培训, 魏微便报名参加; 在北京待了半年之后, 听说南京大学也有个作家班, 她又去考了南大作家班, 又念了两年, 毕业以后便留在南京, 成为自由撰稿人。“年轻时跑来跑去, 并没有什么强烈的目的性, 不是为了生活, 也不是为了写作。其实主要是贪玩, 早年玩心太重了, 对世界有太多的好奇心。像我这一代人, 尤其是搞文学的, 对诸如远方、流浪这一类的词都有一种浪漫想像, 很向往。我们常常有离家出走的冲动, 走得越远越好。我高中有一个女同学, 成绩很好, 高考填报志愿填了海南的一个学校, 就是因为海南是她能想到的离家最远的地方了, 海南再往南, 就是海了, 没的走了。”

南京之于魏微, 是文学起步的地方。如果说在老家发表作品时多是写个文青, 去北京作家班学习了

一圈之后, 回到省城南京, 她意识到应该好好写作, 于是真就静下心来, 读书, 研习, 认真地学习写作, 后来发表, 被关注, 成了一个作家, 这些都是在北京完成的。2000年, 魏微的第一本小说集在北京出版, “赶去北京玩了一趟, 心血来潮就留下来了, 很随意, 有点灵机一动的意思。”魏微说。

在南京生活的六七年时间, 魏微除了工作, 大部分时间还是自由撰稿。理论上说, 作家在一个城市时间久了会麻痹, 熟悉某个城市, 便缺少了新鲜感。于是, 她便觉得, 离开南京也没什么不可割舍。“那时还年轻吧, 我想年轻人总是有点没心肝的, 近乎无情, 是能够舍弃很多东西的。”

2005年, 魏微与广东省作协签约, 成为广东省专业作家。她说: “我的创作与城市无关, 而是与自己状态有关。如果单纯说写作, 在南京时状态更单纯, 但性格比较固执孤僻, 到了北京, 变得更随和, 更善解人意。但是在北京太贪玩, 没写什么作品。虽然每个城市的地貌气质不同, 但在这个城市生活过, 身边有些朋友, 被他们友善地对待过, 所以我对生活过的城市都有感激之情, 它承载你过去生命的一段时光。”

从一个自由职业者变成了一个

公务员, 魏微生活就算安定下来了。严格意义上, 她觉得来广州算是迁徙, 这次是为了生活, 从前, 像离开家乡, 从南京到北京, 都是玩儿, 算不上是迁徙。

来到广州的最初几年, 魏微觉得很不适应。岭南之于中国是很独特的一个地方, 从语言、气候、饮食、文化, 跟内地都不一样。“一开始是有新鲜感, 比如我刚来广州, 那时是冬天, 北方都是冰天雪地的, 一派萧索, 可是广州绿树成荫, 人们穿着短袖T恤, 我感觉我好像是出国了。还有粤语, 我直到现在都不会听, 语言对人的心理的影响还是蛮大的, 我现在一听到粤语就一头闷, 就是因为这个, 我始终认为自己是外地人。还有气候, 广州太潮湿了, 有好几年我都水土不服, 就是身体里湿毒太重了, 人显得很乏力, 很倦怠, 这自然也会影响心情, 导致我来广州的最初几年, 精神上很萎靡。后来才学会要去煲汤祛湿, 这样慢慢又影响到以前的饮食习惯。总之我来广州, 等于是生活的全方位都要作调整, 我觉得自己都快换了个人了。”

到广州之后, 魏微写的第一篇小说是《姊妹》, 故事背景是家乡小城。“我从前写小说, 一旦以家乡为题材, 我就能找到语言, 或者说, 写出来的语言是活的。现在不行了, 毕竟

离开家乡太久了, 虽然每年都有回去, 家乡变得我都认不出来了, 有一种陌生感, 我觉得自己是外人。这大概就是我的处境, 无论在广州还是回到家乡, 我都是外人。我觉得我后期的写作, 当以这个为主题, 就是身份感, 我是个身份很模糊的人, 无论生活在哪里, 我都是外地人, 没有什么地方跟我是有关系的。”

“从2004年到2010年《沿河村纪事》和短篇小说《姐姐》获得华语文学传媒大奖, 七年间, 魏微经历了一个中年人所能经历的一切: 空虚、虚无、焦灼、麻木, 常常四顾茫茫, 走在拥挤的大街上也会觉得空空荡荡。她觉得自己是在忍受, 也是在享受, 人生的广阔细微从四面八方袭来, 她沉溺其中, 有时想彻底地让她淹没, 有时又想挣扎站起。”

“七年间, 一些更广大、阔朗的东西走进了我的眼睛里, 那就是对自身之外的物事的关注, 千头万绪, 愈理愈乱。年轻时自以为很简单的问题, 到了中年变得繁复无比, 甚至对于写作, 我也产生过怀疑,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写作, 如果写作不跟人生发生关系, 那还有什么意思?”想来想去, 魏微竟难以获得写作的动力。当她终于在编辑的催促之下, 自己并不满意, “然而它们对我却有意



魏微

义, 就像经过漫长的沉睡突然苏醒, 看得见天光, 听得见鸟叫, 知道自己还活着, 这是世界的一分子……在写作的过程中, 我重新找回了表达的热情, 找回了语感, 找回了对我笔下每一个汉字的热爱, 我梳理了这七年来的所思所想, 觉得自己并没有浪费这七年, 事实上, 正是这七年来的艰难停顿, 使我与真正的写作贴贴贴。”

但是, 来到广州十几年, 魏微以广州为题材的写作并不多。其实有些故事的背景, 放在广州也未尝不可, 但魏微觉得, 这有个美学上的

选择, 离得太近了, 反而写不好, 写起来不自由, 比较受约束。“而且很多事情, 必须是隔着一段距离来打量方可看得更清楚些, 像我写家乡, 也是离开家乡以后才写的, 身在家乡是写不好家乡的。”魏微说。她早期作品多以家乡为背景, 《大老郑的女人》《回家》《乡村, 穷亲戚和爱情》等, 来到广州以后, 题材和风格上都变化不定, 有几篇是延续以前的风格, 比如写家乡小城, 另有一些是尝试写更广阔的社会生活, 比如《沿河村纪事》和《胡文青传》等。